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喀什地区财政局文件

喀地财社〔2023〕55号

### 关于拨付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莎车县、泽普县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发展有关决策部署，更好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围绕“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强化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方便基层群众就近获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按照《关于拨付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社〔2023〕155号）文件精神，现拨付你县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代码 10000015Z155080000004，具体数额见附件 1）。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前期遴选出的 2 所距离县城较远、服务人口较多、诊疗条件有待提升的乡镇卫生院配置升级医疗设备。资金重点用于以下方面：一是提升基本诊疗能力。支持乡镇卫生院配置和升级医疗设备，包括 CT（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DR（直接数字化 X 射线摄影）、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医疗设备。二是提升急诊急救能力。支持乡镇卫生院配备院前及院内急救设备，包括除颤仪、心电监护仪，心脏复苏仪等。三是提升远程医疗能力。支持乡镇卫生院配置远程医疗服务相关设备，推动与上级医院开展远程会诊、远程检查、互联网复诊等服务项目。

二、该项资金收入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0 卫生健康支出”。你县须根据实际支出方向将支出功能科目细化到项级科目，按有关要求做好预算编制、安排等相关工作。

三、该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环节，且保持不变。

四、你县在拨付该项转移支付资金时，可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或在预算指标文件中与非直达资金预算指标分别列示，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分别下达，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

五、请你县财政结合本地实际，统筹安排并使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

六、为进一步加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你县及时做好绩效目标分解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该项资金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考核结果与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安排挂钩。

- 附件：1.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  
2.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3.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

抄送：地委委员、行署常务副专员李宏琪、行署副专员古力扎尔·阿布都热合曼，地区卫健委、审计局。

---

喀什地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28 日印发

---

附件1:

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补助资金分配表

新财社〔2023〕155号 喀地财社〔2023〕55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乡镇卫生院	金额
合计			400.00
1	莎车县	艾力西湖镇中心卫生院	200.00
2	泽普县	依克苏乡中心卫生院	200.00

附件2: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喀什地区

(2023年度)

专项名称	2023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地区财政部门	地区财政厅	地区主管部门	地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400		
	其中:中央补助	400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b>目标1:</b> 提升基本诊疗能力 支持乡镇卫生院配置和升级医疗设备,包括CT(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DR(数字化X射线摄影)、彩超、全自动生化仪等。</p> <p><b>目标2:</b> 提升急诊急救能力 支持乡镇卫生院配备院前及院内急救设备,包括除颤仪、心电监护仪、心肺复苏仪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支持乡镇卫生院数量	2个
			受支持乡镇卫生院新增医疗设备数量	≥1台(套)
		质量指标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服务能力水平	达到推荐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门急诊人次	较上一年提高5%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一、二级手术数量	较上一年提高5%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开展新技术或新项目的数量	≥1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90%
			就诊患者满意度	≥90%

附件2-1: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莎车县

(2023年度)

专项名称	2023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地区财政部门	地区财政厅	地区主管部门	地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200		
	其中:中央补助	200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b>目标1:</b> 提升基本诊疗能力 支持乡镇卫生院配置和升级医疗设备,包括CT(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DR(数字化X射线摄影)、彩超、全自动生化仪等。</p> <p><b>目标2:</b> 提升急诊急救能力 支持乡镇卫生院配备院前及院内急救设备,包括除颤仪、心电监护仪、心肺复苏仪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支持乡镇卫生院数量	1个
			受支持乡镇卫生院新增医疗设备数量	≥1台(套)
		质量指标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服务能力水平	达到推荐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门急诊人次	较上一年提高5%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一、二级手术数量	较上一年提高5%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开展新技术或新项目的数量	≥1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90%
			就诊患者满意度	≥90%

附件2-2:

##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泽普县

(2023年度)

专项名称	2023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地区财政部门	地区财政厅	地区主管部门	地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200		
	其中:中央补助	200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b>目标1:</b> 提升基本诊疗能力 支持乡镇卫生院配置和升级医疗设备,包括CT(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DR(数字化X射线摄影)、彩超、全自动生化仪等。</p> <p><b>目标2:</b> 提升急诊急救能力 支持乡镇卫生院配备院前及院内急救设备,包括除颤仪、心电监护仪、心肺复苏仪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支持乡镇卫生院数量	1个
			受支持乡镇卫生院新增医疗设备数量	≥1台(套)
		质量指标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服务能力水平	达到推荐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门急诊人次数	较上一年提高5%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一、二级手术数量	较上一年提高5%
			受支持的乡镇卫生院开展新技术或新项目的数量	≥1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90%
			就诊患者满意度	≥90%

